

江门市知识产权局文件

江知〔2014〕28号

江门市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培育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区)知识产权局,高新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为推动我市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的深入开展,现将《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培育工程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你们按本方案要求,组织开展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要求

(一)项目采取网上申报形式进行。申报企业须通过江门市科技业务综合管理系统网站(<http://pro.jmsc.gd.cn/jiangmen.jsp>)注册用户名(请认真选择主管单位)和提交申报书等申请资料。

(二) 各市(区)知识产权局、高新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负责辖区内项目的申报组织工作,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签署意见。

(三) 评审后符合条件确定为“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的企业,需提交纸质申报材料送我局备案(申报企业下载申报书 PDF 文件进行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申报受理部门与日期

项目申报材料的受理部门是:市科技服务中心;网上受理日期为发文日期起,至 2014 年 10 月 17 日。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邹国俊

联系电话:3118672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江门市知识产权局

2014 年 9 月 26 日印发

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培育工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开展市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培育工程，旨在选择一批我市知识产权工作有一定基础同时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较强的企业，通过在规范管理、培养人才、重点攻关、实施战略等有关方面进行系统的帮扶，提高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增强企业运用专利制度和知识产权战略提升市场竞争的能力，为我市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发挥引导、示范和带动作用。

二、培育目标

根据江门市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工作方案的要求，每年认定、培育不少于 10 家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通过培育，促进企业达到以下目标：

（一）利用专利信息和专利制度强化技术创新的能力显著增强，掌握产业的主导技术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程度显著提高，专利申请量、特别是发明专利申请量同比增幅远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市场占有率、经济效益、专利产品销售额占总销售额的比重不断提高，在国内同行业中的地位得到较大幅度的提升；

(二)能较好地利用专利技术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速改造传统产业，发挥专利技术在企业调整产业结构和技术升级中的导航作用；

(三)知识产权经费投入逐年增加，不断完善专利布局和加强专利池建设，专利技术的实施、引进、合作及资本化的能力持续提升；

(四)贯彻《创新知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通用规范》（简称“广东标准”）和《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简称“国家标准”）有一定的成效；

(五)制定与企业发展的需要相适应的知识产权战略并有效运用；

(六)能积极应对国内外的专利纠纷，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三、培育措施

(一) 一经认定为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给予一次性资金扶持，并对企业进行培育，培育期为认定次年起两年，培育期结束后由市知识产权局进行考核；被认定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的企业，在认定次年起纳入市的两年培育期，与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一并进行培育；

(二) 对市示范企业在规范知识产权管理机制、加强专利信息应用、积极开展专利维权等有关工作及人员业务培训

方面给予系统的指导和服务；

(三) 对市示范企业开展加强专利技术的开发和改进、强化核心技术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优化专利布局及建立专利池等工作，给予重点支持和服务；

(四) 优先对市示范企业申请的专利战略实施项目进行支持，属于产业共性需求的项目经市知识产权局批准立项后由市知识产权局直接或委托有关单位承担，属于有突出示范作用的企业实施项目经市知识产权局批准立项后由市知识产权局向项目承担企业下拨专项资金支持项目建设；

(五) 优先推荐市示范企业的专利技术项目参加各级专利奖和科技奖评选，优先推荐市示范企业申报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省专利技术实施计划项目；

(六) 有针对性地组织市示范企业参加国内外知识产权交流研讨、业务培训和考察活动。

四、示范企业的认定条件

(一) 企业至少有一名高层领导分管知识产权工作，已设立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并配备了专职工作人员，具备一定的应用专利信息 and 运用专利制度的工作基础和能力，每年均有较稳定的知识产权工作经费投入；

(二) 企业已建立较为健全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并有效执行；

(三) 企业拥有的发明、实用新型及外观设计专利的总和不低于 30 项, 其中发明专利不少于 2 件, 或者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的总和不少于 10 件, 其中发明专利申请不能为零; 积极开展电子申请, 近两年无恶意非正常申请行为;

(四) 申报的上年专利产品销售额占总销售收的比重不低于 30%;

(五) 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较强, 按照知识产权制度和规章来处理知识产权纠纷, 近三年无制造和销售假冒产品、无行政和司法程序认定的侵犯知识产权行为;

(六) 在其它条件基本一致情况下, 优先对具备以下条件企业进行认定:

- 1、有 PCT 申请, 或有国(境)外专利授权;
- 2、积极创建或拥有驰名商标或广东省著名商标, 或有在国(境)外申请和注册商标;
- 3、积极主导或参与国际、国家、行业技术标准的制定;
- 4、省级以上(含省级)技术中心企业、高新企业;
- 5、与国内外知名院校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合作关系, 或近年来较多地承担国家、省级科研项目;
- 6、属江门市政府培育的重点企业名单内企业。

五、示范企业的申报和认定程序

(一) 市知识产权局发布通知, 布置具体工作安排; 各

市、区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按照通知要求组织和指导本地区内企业做好申报工作。

(二) 申报企业须通过江门市科技业务综合管理系统网站(<http://pro.jmsc.gd.cn/jiangmen.jsp>)注册用户名(请认真选择主管单位)和提交以下申报材料:

- 1、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申报书;
- 2、企业知识产权工作计划;
- 3、知识产权管理办法及规章制度;
- 4、其他材料。

(三) 各市、区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网上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签署意见。

(四) 申报企业下载申报书 PDF 文件进行打印并盖章,由组织申报单位统一报送市科技服务中心。

(五) 市知识产权局对申报企业进行考察和审定,核准企业的知识产权工作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确定为“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六、管理及考核

(一) 被认定企业应承担以下义务:

1、按照经市知识产权局核准的知识产权工作计划开展工作,继续完善知识产权制度、深化知识产权工作;

2、定期开展知识产权工作情况统计,及时向市知识产权

局上报有关数据和情况；

3、确保对市知识产权局下拨的扶持资金专款用于相应的知识产权工作项目；

4、配合做好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的有关调查、分析、研究工作和专题活动，配合推广知识产权工作经验。

(二) 市知识产权局对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每两年（不含认定当年）进行一次考核。

1、有下列情形的要求企业限期一年进行整改，整改不合格取消“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资格：

(1) 分管领导不承担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或知识产权管理机构不健全；

(2) 没有知识产权经费投入；

(3) 已制定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但没有有效执行；

(4) 经常性不配合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开展培育工作；

(5) 其中有一年专利申请同比增幅没有增长，或两年无发明专利申请。

2、有下列情形的将取消“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资格：

(1) 有以上情形经整改仍没有改善；

(2) 连续两年专利申请同比增幅没有增长，且无发明专利申请；

(3) 有故意冒充专利和假冒他人专利行为的；

(4) 违反专项扶持资金管理原则的；

(5) 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

附件：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申报书

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申报书

申报企业_____

推荐单位_____

江门市知识产权局印制

填 表 说 明

一、填写要求：

1. 申报表的填写要求打印，申报企业可自行打印本申报表。
2. 申报企业填写内容须保证其真实完整无误。
3. 申报表内各栏目不得空缺，无内容时填“无”。
4. 申报表一律采用 A4 纸，并装订成册。

二、内容说明：

1. **推荐单位：**所在市（区）知识产权管理部门。
2. **所有制性质：**指企业属于民营企业、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外资独资企业（外资控股企业）中的某一类。
3. **自主知识产权（专利）拥有量：**指已经授权的核心技术专利拥有量。
4. **专利资产评估情况：**其中的专利资产是指专利权、专利申请权以及与之相关的权利。
5. **三年数据：**涉及要填报三年数据的，填报申报当年之前近三年的数据；
6. **附件要求：**要求企业提供以下材料：（1）企业基本情况；（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3）企业的发展规划以及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的情况；（4）企业主要的知识产权规章制度；（5）企业核心专利证书；（6）企业获得的与科技、经济相关的重大荣誉证书；（7）企业专利转化、转让、许可、托管等运用情况；（8）其它相关材料。

江门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报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是否上市		法人代表	
资本构成					
地 址		邮政编码		所有制性质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年平均增长率	
总销售额(万元)					
科技投入(万元)					
知识产权投入(万元)					
专利产品销售额(万元)					
专利产品售额占本年度销 售额的比例(%)					

专利申请情况

专利类别	2011 年 (件)	2012 年 (件)	2013 年 (件)	年平均增长 (%)	累计拥有 量(件)
发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合计					
	上年度申请量(件)		累计申请量(件)		国别
pct 申请					
国(境)外专利授权					

是否属于省级以上高 新技术企业		是否拥有省级以上 技术中心	
企业品牌情况		企业主导或参与标 准制定情况	
工程技术人员		企业总人数	人 比 例 %
专利检索人员		专利信息管理 方式	微机() 人工() 有无建立专利信 息数据库

专利信息检索如何参与研发、申请、销售预警设备产品进出口等各个环节	
----------------------------------	--

知识产权工作机构建立情况

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名称	隶属部门			专职人员	兼职人员
	姓名	职务	电话	手机	E-mail
				人	人
企业分管知识产权领导					
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负责人					
持企业专利工作者证书人员	人	持专利代理人资格证书人员			人
持律师资格证书人员	人	聘请专利法律顾问			人
利用社会专利中介机构情况					
知识产权管理如何参与企业开发、生产、经营、销售、对外贸易等各个环节					

知识产权发展情况

主要技术领域	
核心技术或核心产品及市场占有率	
核心技术或核心产品涉及专利	
列入各类政府项目计划情况	
是否纳入市政府重点企业培育计划	

产学研合作情况	
---------	--

知识产权规章制度

制度名称		摘要		执行情况	
专利奖励标准		上年专利奖励执行情况		上年专利奖酬执行情况	
发明	元/件	奖励项数		按专利产品销售额的 %兑现	奖励项数
实用新型	元/件	奖励兑现人数			奖励兑现人数
外观设计	元/件	兑现金额(元)			兑现金额(元)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专利维持、放弃情况	
市场监督体系	
行政、司法保护	
利用协商方式	
无效他人专利情况	
参加行业协会情况	
签订合同时约定保护知识产权条款情况	

专利许可贸易及资产评估情况

引进国外专利技术 件	引进国内专利技术 件	向他人转让专利 件	许可他人实施专利 件
许可合同备案情况			
专利资产评估情况			
申报企业 意见	企业今后知识产权工作 发展思路目标及措施		
	申报企业签章	申报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市（区）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市知识产权局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申请所附附件清单：

- (1) 企业基本情况；
-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 企业的发展规划以及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的情况；
- (4) 企业主要的知识产权规章制度；
- (5) 企业核心专利证书；
- (6) 企业获得的与科技、经济相关的重大荣誉证书；
- (7) 企业专利转化、转让、许可、托管等运用情况；
- (8) 其它相关材料。

